

苏仙区王仙岭街道铁炉冲社区

大型公墓“无烟祭扫”，用心呵护青山绿水

金鹰报·新湖南社区频道见习记者 李祯媛
记者 任琼璿 王薇 见习记者 艾鹏飞

4月4日一大早，位于郴州市城东的一座公墓山上，陆续有群众带着黄色、白色鲜花前来祭扫，他们将鲜花放在墓碑前，向先人鞠躬寄托哀思，与逝者叙家常……护林员和社区志愿者各司其职，共同维护着园区安全 and 环境。

20多年前，由于城市建设需要，实现土地节约，政府陆续将4000多座公墓安置迁移至苏仙区王仙岭街道铁炉冲社区崔家垅的公墓山。如今，两排苍翠的松柏挺立在上山的道路旁，郁郁葱葱，安静而肃穆。

“这几年，社区一直在宣传‘文明祭祀易风俗’的居民公约，禁止燃放烟花爆竹，上坟不烧纸钱，还开展了鲜花换纸钱活动。鲜花挺好的，放的时间还长一些。”居民周先生一家行至坟前，斟上一杯酒，献上鲜花，面朝墓碑三鞠躬，整个扫墓过程简单而朴素，最难能可贵的是，周先生将祭祀产生的垃圾集中装入事先带来的塑料袋中带走，没留下一点垃圾。

“怎样制定完善居民公约，居民说了算。”铁炉冲社区党支部书记、主任张璇弦表示，从最开始的制定到现在的逐步完善，都是通过召开工作动员会、居民会议、入户走访和微信、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集思广益得来的。

自殡葬改革实施后，铁炉冲社区



清明期间，张璇弦（右一）在进山口的检查站值守。

积极行动和落实，结合社区实际将倡导丧葬文明祭祀新风融入居民公约。近年来，社区加大宣传力度，培养“厚养薄葬”的思想意识，深入开展无火祭祀活动，严禁火种进山，鼓励火葬、鲜花祭祀。

“墓地最易引发山火。”记者在公墓山半山腰处，见到了正在巡查的护林员段法家、陈景文，他们正在各自的责任区巡山。

“公墓山是森林防火的重点，只要是晴天，我们会从上午7时一直到晚上7时连续巡山12小时，在节日时，要巡查到晚上10时多，引导群众文明祭祀，发现有从小路进山违规祭祀的行为就及时制止。”段法家告诉记者，公墓山和陵园不一样，没有专门的管理人员，值守难度大，他们与社区工作人员、志愿者一道，在进山口设检查站，对进出人员进行登记，禁止市民携带火纸上山。

“以前一到清明，公墓山会有上千的市民来到这里祭扫。祭祀都得放鞭炮、烧纸钱、摆供桌，费用高。高峰时期浓烟滚滚、火星乱飞，森林防火形势严峻。现在居民公约深入人心，一束鲜花三鞠躬，心意到了，森林火灾隐患也小了。”张璇弦笑吟吟地介绍，现在，辖区内新产生的骨灰及迁移分散埋葬的骨灰必须服从社区管理，严禁私自建坟立碑，严禁违反规定上山烧香、烧纸钱等，同时做好亲属的宣传，实现“无烟祭祀”，共同保护好社区的青山绿水。

“铁定宴席要简办，炉火葬礼要广推。冲锋上阵扶残弱，社区搭建勿乱违……”“每一句第一个字连起来就是铁炉冲社区居民公约好！这个‘藏头诗’式的居民公约我们经过精心构思的，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，认真遵守对大家都有好处。”张璇弦双手一握，哈哈一笑说，现在居民公约已成为了当地居民心中的治理宝典。

“目前，苏仙区各村（社区）的村规民约（居民公约）已全部修订完善。通过宣传文明祭祀，现在绝大部分老百姓已经能够接受，也能配合政府，这也是移风易俗的一个直接表现。”苏仙区民政事务中心主任陈玉表示，各村（社区）“两约”通过藏头诗、打竹板、三字经、顺口溜等通俗易“记”形式，把爱国守法、环境卫生、计划生育、社会治安、移风易俗、森林防火等10多项内容纳入其中。

记者手记

守护脚下这座山

清明时节，大家纷纷踏青祭扫，缅怀先人，而对护林员段法家来说，就意味着压力的骤增。每年的3月28日至4月7日是特防期，他每天都要在公墓山来回巡视几遍。多年来，重大节假日期间，他所负责的区域零事故。

采访末，我们问，这么辛苦，为什么还要坚守在这里？他说，以前这里乌烟瘴气，大家都难受，守护脚下这座山就是守护居民，看到风气明显改变了，就不辛苦。郴州市作为全国文明城市，一直都将村规民约（居民公约）修订完善工作放在重要位置，并取得良好效果。在推广鲜花代替烧纸、绿色生态殡葬等新风俗中，埋下的是价值观变迁的种子，需要做好引导和治理。村规民约（居民公约）要取得全民认同，得迈小步、不停步。

学习新语

2021年，铁炉冲社区将推进基层党建工作，开展党史学习教育“学史明理”专题学习，让支部全体党员进一步加深对党的奋斗历程、成功经验和革命精神的认识。同时结合今年建党100周年系列庆祝活动，通过组织建设、活动开展提高社区党员的归属感、责任感、认同感。社区坚持党建引领，结合各项创建工作，推动社区特色亮点创建。在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站、居民公约、移风易俗等工作方面下大力气，增强居民的获得感、满足感、幸福感。

——铁炉冲社区党支部书记、社区主任 张璇弦

汝城县土桥镇龙潭桥村

“土办法”让乡村治理接地气、有底气

金鹰报·新湖南社区频道见习记者 李祯媛
记者 任琼璿 王薇 见习记者 艾鹏飞

收到村道德评议会送来的通报告知书，曹贵春直奔村委会想讨个说法。

远远看见村理事会会长曹普全，曹贵春上前拦住：“我没偷没抢，为啥要被全村通报？”

曹贵春是郴州市汝城县土桥镇龙潭桥村第五组村民。因家禽未有圈养，跑到本村其他村民家中找食，导致村民种的蔬菜全被破坏。“村规民约第五条卫生管理中，明确规定家禽家畜一律圈养，放养家禽家畜的一律由村理事会处理并在全村通报。”指着墙上的《龙潭桥村村规民约》，曹



干净整洁的龙潭桥村。

普全做出解释。出乎意料，曹贵春当即答应写份“检讨书”，表示认识到了错误，今后一定圈养好自家家禽，不再放养，并赔偿损失。

2019年7月，龙潭桥村村支两委班子依靠和发动群众，收集村民集

中反映、普遍关注的事项，自下而上制定村规民约9条，管好了尊老爱幼、卫生管理、规范建房、村庄改造、畜禽圈养等法律法规不好管的事项，实现“小村规”撬动“大治理”，让每一个群众都成为践行村规民约的主角。

龙潭桥村辖8个小组358户1183人，如今，村规民约里明确规定农户实行门前“三包”，杂物堆放整齐，垃圾清扫干净；理事会按季组织卫生评比，得分100分的奖励30~40元日常用品1个，90~99分的奖励10~20元日常用品一个，90分以下的奖励，70分以下的由理事会督促其搞好卫生并通报。渐渐地，村民养

成了良好的卫生习惯。

沿着精心绘制的乡风文明文化墙往村里走，记者看到几户村民正在修建新房。与以往建房现场脏乱堵不同的是，这里的建筑材料堆放整齐，街道通畅。龙潭桥村党支部书记欧永成与记者边走边聊，“这得益于我们在村规民约里规范了村民建房，先审批后建设，然后村民需交纳5000元履约保证金至村理事会，按审批建设和统一外墙装修的，退回保证金及利息。否则不退回保证金，村级不安装水电，不享受村庄改造普惠政策，目前全村无一起违建。”

（下转4版）